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協助特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及其他內地部門進行官式交流活動方面，在 1999/00 年度而言，政制事務局共協助了多少次有關活動，每次交流的日期、地點、參與人數及每次所需開支又為何。而在 2000/01 年度，局方會計劃進行多少次協助的活動？所需開支又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根據本局紀錄，1999/2000 財政年度的首 3 季，共有 1 213 個香港特區政府訪問團訪問內地，而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部門則共有 811 個訪問團來港訪問。由於本季度尚未結束，我們尚未有整個財政年度的統計數字。

2. 政制事務局協助籌辦這些官式交流活動，按需要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進行聯繫，並要求港澳辦作出配合，讓雙方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相互取得聯繫。政制事務局的角色是確保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部門的官式交流活動符合“一國兩制”的方針。

3. 交流活動所需的開支，由接待內地訪問團或派代表前往內地訪問的香港特區政府決策局和部門各自在其開支總目項下撥款支付。1999/2000 年度首 3 季，政制事務局曾贊助一個內地訪問團來港訪問，而本局人員亦曾 12 次赴內地進行官式訪問，以便與港澳辦和外交部等中央人民政府部門舉行會議、參與「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與廣東省政府部門磋商跨界事務，或出席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的會議等。這些訪問活動的日期、地點、參與人數及每次活動所需的開支，載列於附件 A。不過，我們並不掌握其他決策局和部門所舉辦的訪問活動的開支資料，因為政制事務局局長並非這些開支的管制人員。

4. 除由政制事務局在總目 144 項下支付開支的 13 次訪問外，1999/2000 年度首 3 季，內地部門與香港特區政府的官式互訪活動合 2 011 次。整理每次訪問活動的日期、地點、參與人數等方面的資料，不但需時，並需要耗用公共資源。我們已根據本局現有的資料，把在 1999/2000 年度首 3 季進行的各項官式交流活動，概括分類並分項列於附件 B，供議員參考。

5. 個別決策局和部門在決定 2000/2001 年度的訪問次數時，會考慮與內地對口部門維持和發展聯繫的需要，亦會衡量是否有足夠資源可供運用。我們會繼續監察這些官式交流活動，並樂意在日後應議員的要求，匯報這些活動的數目。至於這些官式交流活動所涉及的開支，主辦有關活動的決策局和部門會在擬備其開支預算時預留撥款支付。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9.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指出，在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的支持下，已成立了基本法資源中心，該中心在 99/00 年度所需經費為何，在 2000/01 年度預算開支又為多少？在 1999/00 年度，該中心共為多少市民提供協助？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基本法資源中心匯集了有關草擬、實施和推廣《基本法》的各類資料，包括書籍、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和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發表的諮詢文件及報告、剪報、單張、以及其他宣傳物品和資料。此外，亦收集了回歸後特區法院審理與《基本法》有關的訴訟所作的判詞。中心並有視聽設備，供播放與《基本法》有關的錄影帶，亦設有電腦，供到訪人士瀏覽《基本法》網頁。

中心在 1998 年 11 月成立時，獲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撥款 10 萬元，購置書籍、傢俬、視聽設備、電腦、以及印製宣傳物品和資料。中心成立後所需的各項維修和管理開支，則由政制事務局現有的財政和人力資源承擔。我們會沿用這個做法，因此並無在 2000/2001 年度為中心額外預留撥款。

現時，基本法資源中心與公民教育資料中心同位於灣仔駱克道 194-200 號東新商業中心二樓，為市民提供服務。在 1999/2000 年度，每月約有 327 名市民到訪這兩個中心。我們並沒有就到訪基本法資源中心的人數，另外作出統計。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9.3.2000

1999/2000 年度首 3 季政制事務局與內地部門的官式交流活動
(在總目 144：政制事務局項下所支付的開支)

表 1：前往內地的訪問

編號	日期	地點	參與人數	開支(元)	目的
1	7-8.4.1999	北京	3	38,000	籌備「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
2	15-16.4.1999	廣州	3	12,390	同上
3	27-29.5.1999	廣東	4	18,308	參加第 19 次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和會後訪問活動
4	9-11.8.1999	北京	1	8,456	籌備「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
5	8-23.9.1999	北京	2	59,919	裝設「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香港展區展品，以及處理展區運作的各項相關工作
6	13-23.9.1999	北京	1	19,526	同上
7	17-21.9.1999	北京	1	16,237	同上
8	19-25.9.1999	北京、昆明	2	33,231	參與「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開幕儀式，以及出席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第 46 次會議和會後訪問活動
9	24-29.9.1999	北京	2	40,400	處理「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展區運作的各項相關工作

編號	日期	地點	參與人數	開支(元)	目的
10	29.9-3.10.1999	北京	3	28,808	安排新聞界參觀「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會場
11	30.9-20.10.1999	北京	2	55,969	處理「建國 50 周年成就展」展區運作的各項相關工作和拆除展品
12	9-13.11.1999	北京	6	32,960	訪問外交部、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和北京其他相關部門
			總開支	364,204	

註：表 1 所列開支是政制事務局人員前往內地進行官式訪問期間所使用的開支，有關開支由政制事務局在總目 144 項下撥款支付。

表 2：內地來港的訪問

編號	日期	來港訪問團	參與人數	開支(元)	目的
1	18-24.4.1999	外交部	8	97,692	與政制事務局和律政司等部門進行一般性交流，加深彼此的認識
			總開支	97,692	

**1999/2000 年度首 3 季香港特區政府
與內地部門的官式交流活動**

香港特區政府官員前往內地的官式訪問活動

季度	第 I 類	第 II 類
1999 年 4 月至 6 月	46	369
1999 年 7 月至 9 月	42	350
1999 年 10 月至 12 月	64	342
2000 年 1 月至 3 月	(未有資料)	(未有資料)
小計	152	1 061
合計	1 213	

香港特區政府接待內地來港的訪問團

季度	第 I 類	第 II 類
1999 年 4 月至 6 月	107	132
1999 年 7 月至 9 月	85	175
1999 年 10 月至 12 月	138	174
2000 年 1 月至 3 月	(未有資料)	(未有資料)
小計	330	481
合計	811	

整體數字

	第 I 類	第 II 類
前往內地的訪問	152	1 061
內地來港的訪問	330	481
小計	482	1 542
總數	2 024	

第 I 類： 一般交流、禮節性拜訪等

第 II 類： 會議、業務交流和培訓課程等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舉辦慶祝《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活動方面，局方預計會舉辦多少次的推廣活動？參與人數預計有多少？所需開支總額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主要推廣活動和預算開支如下：

<u>活動</u>	<u>開支</u>
本地社區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一個民間團體）於 4 月 1 日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研討會；	387,650 元
(2)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4 月 28 日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550,000 元
(3) 民政事務局在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迴展覽，擺放 24 面展板，供市民參觀；	400,000 元
(4) 政府新聞處另於 4 月至 6 月期間，在 6 個大型商場舉行巡迴展覽，擺放多媒體展品，供市民參觀；)
(5) 4 月起在電視和電台黃金時段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1,000,000 元
(6) 製作海報、單張、報章特刊，進行廣泛宣傳；)
(7) 香港電台製作一輯有關《基本法》的電台節目，在 4 月至 6 月期間播出；) 計劃中，未有) 開支預算資料
(8) 香港郵政於 4 月 3 日發行特別紀念封；	45,000 元

公務員

- (9) 公務員事務局於 2 月至 4 月期間，在 10 個政府辦公大樓舉行《基本法》巡迴展覽； 250,000 元
- (10) 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舉辦了《基本法》填詞比賽； 90,000 元

學校和高等教育院校

- (11) 教育署製作了一套特備教育電視節目； 350,000 元
- (12) 在 1999-2000 學年，為中、小學舉辦校際《基本法》公民教育專題設計比賽，並於 4 月舉行頒獎典禮和得獎作品展覽； 137,500 元
- (13) 教育署於 4 月出版《基本法》特刊，派發給各學校； 120,000 元
- (14) 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行了多項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推廣活動，包括《基本法》嘉年華、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240,000 元

上述預算開支並不包括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負責籌辦這些活動的人員的個人薪酬開支和間接費用。這些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現有撥款承擔。由於時間緊迫，故未能計算出這些方面的預算開支和籌辦這些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

我們預計，上述推廣活動遍及社會各階層，會吸引不少人士參加，但實難以準確估計參加人士的數目。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各局編號

CAB 004

問題編號

0062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长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长

問題： 就 2000-01 年度的編制上限，當局在新年度所刪減的 6 個常額職位為何？

提問人： 程介南議員

答覆： 在 2000-2001 財政年度，政制事務局會從編制中刪除 6 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包括 1 個高級政務主任職位、2 個一級私人秘書職位、1 個二級私人秘書職位、1 個文書主任職位和 1 個機密檔案室助理職位。

刪除這 6 個職位，是本局按“資源增值計劃”精簡現有人手資源所採取的措施。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9.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對處理有關“慶祝《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活動有何具體的工作計劃？

提問人： 程介南議員

答覆： 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主要活動包括：

本地社區

-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一個民間團體）於 4 月 1 日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研討會；
- (2)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4 月 28 日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 (3) 民政事務局在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迴展覽，擺放 24 面展板，供市民參觀；
- (4) 政府新聞處另於 4 月至 6 月期間，在 6 個大型商場舉行巡迴展覽，擺放多媒體展品，供市民參觀；
- (5) 4 月起在電視和電台黃金時段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 (6) 製作海報、單張、報章特刊，進行廣泛宣傳；
- (7) 香港電台製作一輯有關《基本法》的電台節目，在 4 月至 6 月期間播出；
- (8) 香港郵政於 4 月 3 日發行特別紀念封；

公務員

- (9) 公務員事務局於 2 月至 4 月期間，在 10 個政府辦公大樓舉行《基本法》巡迴展覽；
- (10) 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舉辦了《基本法》填詞比賽；

學校和高等教育院校

- (11) 教育署製作了一套特備教育電視節目；
- (12) 在 1999-2000 學年，為中、小學舉辦校際《基本法》公民教育專題設計比賽，並於 4 月舉行頒獎典禮和得獎作品展覽；
- (13) 教育署於 4 月出版《基本法》特刊，派發給各學校；
- (14) 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行了多項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推廣活動，包括《基本法》嘉年華、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一九九九年的施政報告，政制事務局承諾會鼓勵選民參與二零零零年舉行的立法會選舉，並在完成二零零零年舉行的立法會選舉後，全面檢討選舉的實際安排。可否告知本會：

- (a) 預留了多少款項鼓勵婦女參選第二屆立法會選舉，以落實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就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對香港特區政府所作的建議；
- (b) 預留了多少款項作為全面檢討選舉的實際安排？當中多少用作全面檢討選舉的公眾諮詢？及將會以何種形式作公眾諮詢？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a) 《立法會條例》（第 542 章）有關候選人資格的條文並無性別限制。在立法會選舉，男性和女性享有同等的投票權和參選權。

選舉事務處的開支預算草案中，預留了 5,380 萬元，作舉辦第二屆立法會選舉的宣傳活動之用。我們會特別製作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廣播，提醒市民選舉提名期的開始和結束日期，並會促請有意參選人士在提名期結束前提交提名書。香港電台會製作特備電視和電台節目，讓候選人作自我介紹和簡介他們的政綱。我們亦會製作選舉論壇節目，讓候選人有機會進一步解釋他們的政綱，並會製作選舉特刊，刊載各名候選人的相片、所屬政黨和個人方面的資料。

此外，選舉事務處獲撥款 50 萬元，製作宣傳單張，並會邀請候選人親自擬備單張內容，在選舉前寄給各已登記選民。該處亦會預留 9,970 萬元，為各候選人提供免費郵寄服務，讓他們向所屬選區／選舉界別的選民，寄發宣傳單張。

上述各項措施有助鼓勵各有意參選人士，不論男女，參與立法會選舉。

- (b) 選舉管理委員會會依循第一屆立法會選舉和第一屆區議會選舉的做法，按照《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第 541 章）的規定，在第二屆立法會選舉後，全面檢討該次選舉的實際安排，並擬備選舉報告。我們打算沿用 1998 年的做法，把有關報告公開讓市民參閱，並提交予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討論。進行有關檢討所需的資源並不多，會由選舉事務處的現有撥款承擔。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一九九九年的施政報告，政制事務局將會加強香港與內地之間的官式互訪活動。可否告知本會：

- (a) 會否預留款項協助二零零零年新一屆立法會議員到北京作官式訪問；
- (b) 若會，該筆款項是多少？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據我們理解，立法會議員以其議員身分出訪香港以外地方所需的開支，在總目 112：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項下撥款支付，該總目的管制人員是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政制事務局的開支預算中並無預留款項支付這些開支。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00 至 01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

- (a) 有關加強與廣東省在處理雙方關注事宜上的聯繫和合作，具體工作為何？所需開支為何？
- (b) 有關進一步發展與港澳辦和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詳情為何？所需開支為何？
- (c) 有關協調推廣加深認識基本法具體工作為何？所需開支為何？其中有關慶祝基本法頒布十周年活動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劉漢銓議員

答覆： 與廣東省的聯繫和合作

政制事務局在處理香港特區政府與廣東省的聯繫和接觸等事務上擔當統籌角色。在香港特區政府內本局負責處理與邊境聯絡制度的運作有關的事務。通過該制度，香港和廣東省相關部門就旅客、車輛、貨物過關安排等實務事宜進行磋商。政制事務局局長是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團長。在每年一度的年會上，粵港雙方會總結邊境聯絡制度的工作成果，並訂定來年合作項目的優先次序。第 20 次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已於 2 月 24 日在香港舉行。此外，本局亦負責統籌香港特區政府參與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的相關事務，以期通過這個高層次會議，加強粵港兩地的區域性合作。政制事務局局長是聯席會議港方聯絡官，而本局則為聯席會議的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提供秘書處服務。

與港澳辦合作

2. 自回歸以來，香港特區政府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建立了友好和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本局會繼續與港澳辦緊密合作，處理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各部門的官方接觸，並促進雙方有關部門在指定的業務範疇內建立直接聯繫。我們每隔 3、4 個月與港澳辦官員舉行會議，就在香港特區落實“一國兩制”的相關事宜交換意見。

3. 在 2000-01 年度，局內直接負責處理上述兩個範疇日常工作的人員包括 1 名首席助理局長、2 名助理局長、1 名行政主任和兩名秘書，涉及的薪酬開支為 410 萬元。這些人員並負責局內其他職務。

與特派員公署合作

4. 本局綜覽香港特區處理對外事務的情況，並扮演全面統籌的角色，處理香港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公署）的接觸。自回歸以來，我們與特派員公署各部門建立了有效的溝通渠道。我們將繼續與特派員公署緊密合作，以確保在處理香港特區的對外事務方面，完全符合《基本法》，並切合香港的實際需要。

推廣《基本法》

5. 政制事務局負責統籌香港特區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和民間團體的推廣工作，以增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為此，本局與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民間團體保持聯繫，並統籌各項推廣計劃和活動。

6. 本局在局內的常額編制人員中，調派 1 名首席助理局長、2 名助理局長和 2 名秘書組成的 1 個小組，負責與特派員公署聯繫、處理對外事務和推廣《基本法》等方面的工作。該組別的 5 個常額職位每年的薪酬開支為 360 萬元。這些人員亦負責局內其他職務。

《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紀念

7. 今年 4 月正值《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紀念，多個政府決策局、部門和民間團體會籌辦一連串的紀念活動，而政制事務局則扮演統籌的角色。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籌辦這些活動所需的開支大部分在其開支預算的相關開支分目項下撥款支付。政制事務局的開支總目會承擔約 124 萬元。有關活動的內容和預算開支如下：

	<u>活動</u>	<u>開支</u>
	本地社區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一個民間團體）於 4 月 1 日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研討會；	387,650 元
(2)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4 月 28 日	550,000 元

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 | | |
|--|----------------------|
| (3) 民政事務局在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迴展覽，擺放 24 面展板，供市民參觀； | 400,000 元 |
| (4) 政府新聞處另於 4 月至 6 月期間，在 6 個大型商場舉行巡迴展覽，擺放多媒體展品，供市民參觀； |) |
| (5) 4 月起在電視和電台黃金時段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 1,000,000 元 |
| (6) 製作海報、單張、報章特刊，進行廣泛宣傳； |) |
| (7) 香港電台製作一輯有關《基本法》的電台節目，在 4 月至 6 月期間播出； |) 計劃中，未有
) 開支預算資料 |
| (8) 香港郵政於 4 月 3 日發行特別紀念封； | 45,000 元 |

公務員

- | | |
|---|-----------|
| (9) 公務員事務局於 2 月至 4 月期間，在 10 個政府辦公大樓舉行《基本法》巡迴展覽； | 250,000 元 |
| (10) 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舉辦了《基本法》填詞比賽； | 90,000 元 |

學校和高等教育院校

- | | |
|--|-----------|
| (11) 教育署製作了一套特備教育電視節目； | 350,000 元 |
| (12) 在 1999-2000 學年，為中、小學舉辦校際《基本法》公民教育專題設計比賽，並於 4 月舉行頒獎典禮和得獎作品展覽； | 137,500 元 |
| (13) 教育署於 4 月出版《基本法》特刊，派發給各學校； | 120,000 元 |
| (14) 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行了多項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推廣活動，包括《基本法》嘉年華、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 240,000 元 |

上述預算開支並不包括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負責籌辦這些活動的人員的個人薪酬開支和間接費用。這些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現有撥款承擔。由於時間緊迫，故未能計算出這些方面的預算開支和籌辦這些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計劃於 2000 年度的工作，除繼續上年的工作目標外，還要應付九月的立法會選舉，局方為何可取消 5 個編外職位及刪減 6 個常額職位，減幅達 31.5%之多？他們的主要工作為何？

提問人： 曾鈺成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 2000-01 年度的財政撥款較 1999-2000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670 萬元（31.5%）。所需撥款減少是由於以下兩個主要項目的開支減少，減幅分別為：

(1)	非經常帳	1,320 萬元
(2)	個人薪酬	350 萬元
	總數	1,670 萬元

在 1999-2000 年度，本局負責統籌兩個非經常性工作項目，分別是(i)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 50 周年慶祝活動及(ii)推廣《基本法》。在 1999-2000 年度，本局為上述兩項工作分別預留了 850 萬元和 470 萬元，合共 1,320 萬元。參與建國 50 周年慶祝活動屬一次性工作，至於推廣《基本法》方面，由 2000-01 年度起，推廣活動的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在其相關的開支分目項下自行撥款支付。因此，在 2000-01 年度，本局無須為此預留撥款。

至於個人薪酬方面，在 1999-2000 年度，本局開設了 5 個編外職位，包括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2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1 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職位和 1 個一級行政主任職位，負責區域組織的檢討和改革工作。由於有關工作已經完成，我們已把上述 5 個編外職位撤銷。

在完成區域組織的改革工作後，本局檢討了局內人手資源的情況。經考慮未來的工作目標，並衡量過提供現有服務和承擔未來工作所需的資源後，我們認為可通過精簡工作程序和重新調配職務減省人手，並決定在 2000-01 年度刪除 6 個常額職位。

該 6 個常額職位包括 1 個高級政務主任職位和 2 個一級私人秘書職位，該 3 名人員

曾調派為區域組織改革工作提供支援服務。另外 3 個職位分別是 1 個二級私人秘書職位、1 個文書主任職位和 1 個機密檔案室助理職位，該 3 名人員現時負責為本局提供秘書和文書服務。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0

各局編號

CAB014

問題編號

1114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0-01 年度的撥款預算為 334,506,000 元，較 1999-2000 年度增加 53%，主要計及 2000 年舉行的第二屆立法會選舉所需開支。請詳列這項撥款的用途分類及其撥款數目，如宣傳、免費為候選人提供郵寄服務等的開支預算詳情。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撥款預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為候選人提供免費郵遞服務導致額外開支。有關分目 258 選舉開支項下 334,506,000 元撥款的分項數字如下－

(A) 進行第二屆立法會選舉所需的預算開支

	<u>百萬元</u>
(1) 額外臨時人手的薪金	36.0
(2) 宣傳開支 (用於進行第二屆立法會選舉和選民登記活動)	72.9
(3) 選舉安排方面的開支 (如購置投票和點票所需傢具及設備、租用服務和場地，以及僱用投票站和點票站工作人員)	89.8
(4) 郵費(包括為候選人提供免費郵遞服務所需的 9,970 萬元)	122.0
(5) 其他運作開支	5.7
	<hr/>
	小計： 326.4
(B) 應急費用	8.1
	<hr/>
	總計： 334.5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14.3.2000

各局編號

CAB015

問題編號

1115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002 津貼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在分目 002 下有 600 多萬元津貼撥款，用以支付貴賓車司機職系的逾時工作津貼。1999-2000 年度的修訂開支亦為近 600 多萬元。選舉事務處共有多少名貴賓車司機，1999-2000 年度各名貴賓車司機每月的超時工作時數為何？超時工作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選舉事務處的編制設有一名貴賓車司機。該名貴賓車司機在 1999 年每月平均逾時工作 96 小時。貴賓車司機須在正常辦公時間後和公眾假期期間，就多項不同選舉活動，為選舉管理委員會及選舉事務處提供服務。

在分目 **002 津貼** 項下的撥款 6,104,000 元，主要用以向一些為進行第二屆立法會選舉而逾時工作或執行額外職務的人員，發放逾時工作和署任津貼。只有小部分撥款是發放予貴賓車司機的逾時工作津貼。有關分項數字如下－

(A) 標準津貼

(1) 逾時工作／署任津貼 6,018,040 元

(B) 非標準津貼

(2) 貴賓車司機職系的合併逾時工作津貼 85,740 元
(每月 7,145 元 x 12)

總計：**6,103,780 元**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14.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0-01 年度有否預留資源為第二屆行政長官選舉細則及制訂政黨法等事宜進行研究？若有，則有關詳情及工作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第二屆行政長官選舉會在 2002 年舉行，我們會盡快就該項選舉制訂立法建議，並計劃在 2001 年年中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條例草案。

我們會按照政制事務局去年 9 月所發表的施政方針，在完成本年 9 月舉行的立法會選舉後，因應香港不斷演變的選舉制度及政治情況，研究制訂政黨法的可取性及可行性。

這兩項工作的細節尚待落實，本局會調配局內現有資源處理相關事務。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由去年開始，政制事務局已表示跟中央政府接觸研究修改《基本法》機制，但為何在新一個財政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完全沒有提及這方面的工作？預計在來年如何推行落實制訂修改《基本法》機制？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正如我在管制人員報告中指出，政制事務局的其中一項主要職責是確保切實執行《基本法》，包括落實《基本法》第 159 條有關修改《基本法》的細則。我們清楚知道有必要仔細研究如何就修改《基本法》訂定一套妥善機制，以執行《基本法》第 159 條的規定。我們一直與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進行相關工作。

修改《基本法》是一件重大事情，制訂修改《基本法》的機制同樣事關重大，這些事情必須審慎處理。我們需要研究的許多問題均涉及《基本法》第 159 條所述三方的安排（三方即立法會、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港區人大代表)和行政長官），而三者之間有互動關係。我們正就關乎國務院、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人大代表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的問題，諮詢中央人民政府的意見。來年，我們會繼續進行這方面的工作。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0

各局編號

CAB 013

問題編號

1323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來年會舉行「慶祝基本法頒布十周年」及推廣「加深認識基本法」活動，請告有關活動所涉及的額外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 曾鈺成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會繼續統籌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和民間團體的推廣工作。推廣活動林林總總，包括研討會、展覽、電視節目和公民教育活動等，以期增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

今年正值《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紀念，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和民間團體已加強推廣工作，舉辦一連串活動，紀念這個重要日子，並藉以進一步增進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籌辦這些活動所需的開支大部分在其開支預算的相關開支分目項下撥款支付。政制事務局的開支總目會承擔約 124 萬元。我們並沒有為籌辦這些活動開設額外職位。主要活動的內容和預算開支如下：

	活動	開支
	本地社區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一個民間團體）於 4 月 1 日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研討會；	387,650 元
(2)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4 月 28 日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550,000 元
(3)	民政事務局在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	400,000 元

迴展覽，擺放 24 面展板，供市民參觀；

- | | | | | |
|-----|---|---|---|------------------|
| (4) | 政府新聞處另於 4 月至 6 月期間，在 6 個大型商場舉行巡迴展覽，擺放多媒體展品，供市民參觀； |) |) | |
| (5) | 4 月起在電視和電台黃金時段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 |) | 1,000,000 元 |
| (6) | 製作海報、單張、報章特刊，進行廣泛宣傳； |) |) | |
| (7) | 香港電台製作一輯有關《基本法》的電台節目，在 4 月至 6 月期間播出； |) |) | 計劃中，未有
開支預算資料 |
| (8) | 香港郵政於 4 月 3 日發行特別紀念封； |) |) | 45,000 元 |

公務員

- | | | | | |
|------|---|---|---|-----------|
| (9) | 公務員事務局於 2 月至 4 月期間，在 10 個政府辦公大樓舉行《基本法》巡迴展覽； |) |) | 250,000 元 |
| (10) | 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舉辦了《基本法》填詞比賽； |) |) | 90,000 元 |

學校和高等教育院校

- | | | | | |
|------|---|---|---|-----------|
| (11) | 教育署製作了一套特備教育電視節目； |) |) | 350,000 元 |
| (12) | 在 1999-2000 學年，為中、小學舉辦校際《基本法》公民教育專題設計比賽，並於 4 月舉行頒獎典禮和得獎作品展覽； |) |) | 137,500 元 |
| (13) | 教育署於 4 月出版《基本法》特刊，派發給各學校； |) |) | 120,000 元 |
| (14) | 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行了多項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推廣活動，包括《基本法》嘉年華、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 |) | 240,000 元 |

上述預算開支並不包括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負責籌辦這些活動的人員的個人薪酬開支和間接費用。這些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現有撥款承擔。由於時間緊迫，故未能計算出這些方面的預算開支和籌辦這些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審核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對書面問題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一九九九年施政報告及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均表明政制事務局將會舉辦慶祝基本法頒布十周年的活動。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多少項活動是關於慶祝基本法頒布十周年，其活動內容為何；
- (b) 預算每項活動所使用的費用是多少；
- (c) 預算整個慶祝活動的經費總額是多少？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主要活動和預算開支如下：

活動	開支
本地社區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一個民間團體）於 4 月 1 日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研討會；	387,650 元
(2)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4 月 28 日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550,000 元
(3) 民政事務局在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迴展覽，擺放 24 面展板，供市民參觀；	400,000 元

- | | | | |
|-----|---|---|-------------|
| (4) | 政府新聞處另於 4 月至 6 月期間，在 6 個大型商場舉行巡迴展覽，擺放多媒體展品，供市民參觀； |) | |
| (5) | 4 月起在電視和電台黃金時段播放宣傳短片和聲帶； |) | 1,000,000 元 |
| (6) | 製作海報、單張、報章特刊，進行廣泛宣傳； |) | 0 元 |
| (7) | 香港電台製作一輯有關《基本法》的電台節目，在 4 月至 6 月期間播出； |) | 有關開支預算資料 |
| (8) | 香港郵政於 4 月 3 日發行特別紀念封； | | 45,000 元 |

公務員

- | | | | |
|------|---|--|-----------|
| (9) | 公務員事務局於 2 月至 4 月期間，在 10 個政府辦公大樓舉行《基本法》巡迴展覽； | | 250,000 元 |
| (10) | 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舉辦了《基本法》填詞比賽； | | 90,000 元 |

學校和高等教育院校

- | | | | |
|------|---|--|-----------|
| (11) | 教育署製作了一套特備教育電視節目； | | 350,000 元 |
| (12) | 在 1999-2000 學年，為中、小學舉辦校際《基本法》公民教育專題設計比賽，並於 4 月舉行頒獎典禮和得獎作品展覽； | | 137,500 元 |
| (13) | 教育署於 4 月出版《基本法》特刊，派發給各學校； | | 120,000 元 |
| (14) | 在各高等教育院校舉行了多項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推廣活動，包括《基本法》嘉年華、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 | 240,000 元 |

上述預算開支並不包括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負責籌辦這些活動的人員的個人薪酬開支和間接費用。這些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現有撥款承擔。由於時間緊迫，故未能計算出這些方面的預算開支和籌辦這些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6.3.2000

